

采购项目名称：购恒温恒湿及空调等设备一批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人名称：唐山市应急管理局

二〇二二年七月

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部分 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安全要求	4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4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21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3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购恒温恒湿及空调等设备一批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唐山市应急管理局官方网站 <http://yjglj.tangshan.gov.cn/> 自行下载，免费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8 月 4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购恒温恒湿及空调等设备一批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382000.00 元

最高限价：382000.00 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参数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

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该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7 月 3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 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供应商登录唐山市应急管理局官方网站 <http://yjglj.tangshan.gov.cn/> 自行下载采购文件

方式：本项目采用二次报价模式。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8 月 4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唐山市应急局五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8 月 4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唐山市应急管理局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人本次投标不需交投标保证金；

2. 本项目采用（1）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唐山市应急管理局官方网站 <http://yjglj.tangshan.gov.cn/>）自行下载采购文件；（2）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文件报至唐山市应急管理局五楼会议室。

3. 本次招标公告在唐山市应急管理局官方网站 <http://yjglj.tangshan.gov.cn/>）发布。因轻信其他组织、个人或媒体提供的信息而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概不负责。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唐山市应急管理局

地 址：唐山市西山道 5 号

联系方式：朱强 0315-2803926

第二部分 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安全要求

一、项目说明

本次竞争性谈判项目是恒温恒湿及空调等设备采购。

二、政府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为（人民币）：382000.00 元（响应文件中报价高于此预算及最高限价的为无效响应文件）

三、货物数量及技术规范要求

（一）采购清单

恒温恒湿空调及其他设备			
序号	品名	单位	数量
1	3 匹柜机	台	20
2	1.5 匹挂机	台	2
3	热水器	台	2
4	监控用电视机	台	2
5	监控操作电脑	台	1
6	恒温恒湿设备	套	1

（二）详细技术规范及要求

1、3 匹空调.....

（1）主体：2023.02 上市、京皖系列、认证型号 KFR-72L/BDN8Y-MJ101(1)、质保六年

（2）功能：内机最大噪音 42dB（A）、外机最大噪音 54dB（A）、制冷功率 2020W、制热功率 2940W、支持低温启动、支持高温制冷、光感自动调节、制冷量 7290W、制热量 9720W、电辅加热、电辅加热功率 2300W、循环风量 1310m³/h

（3）规格：制冷剂 R32、电压/频率 220V/50Hz、能效比 4.46

（4）参数：净化类型抗菌、键控/APP 操控、3 匹、圆柱式、一级能效、变频、冷暖、

智能调节、自清洁。

2. 1.5 匹空调

- (1) 主体：极酷系列、认证型号 KFR-35GW/N8VHA1 六年质保；
- (2) 功能：制热功率 1320W、制冷功率 750W、内机最大噪音 42dB（A）、外机最大噪音 51dB(A)、制冷量 3500W、制热量 5000W、电辅加热、电辅加热功率 1050W、循环风量 630m³/h
- (3) 规格：制冷剂 R32、电压/频率 220V50Hz
- (4) 参数：匹数 1.5 匹、类型壁挂式、一级能效、变频、冷暖、智能调节自清洁独立除湿。

3、热水器

- (1) 主体:认证型号 EC8002-JC5(U1)
- (2) 规格：加热功率 3000W、最大容积 80L、双管加热、内胆材质金刚、防水等级 IPX4、电压/频率 220V/50Hz
- (3) 参数：容量 80-99L、一级能效、储水式电热水器、圆筒型、APP 操控、速热增容功率可调高温抑菌。

4、电视机

- (1) 主体参数：认证型号 55A6M Pro、非触摸屏、LED 显示.
- (2) 显示参数：屏幕尺寸 55 英寸、超高清 4k 核心参数：系统 Coocaa(Android)、WIFI 频段 2.4G、CPU 架构无核数、运行内存/RAM2GB、CPU 核心数四核、存储内存 32GB
- (3) 参数：刷频率 60Hz、护眼电视、4k 高清全面屏教育电视、分辨率：3840*2160、无能效等级

5、监控操作电脑

- (1) Intel 酷睿 i7 9700 处理器
- (2) 显卡七彩虹 iGame GeForce RTX2060 SUPER Ultra
- (3) 主板微星 B360M MORTAR 迫击炮
- (4) 内存条 LPX 系列 DDR4 2666 8GB*2 根
- (5) 256G 固态加 1T 机械 500W 电源
- (6) 机箱安钛克 暗黑系-夜行者 (DP501)

6、恒温空调组

(1) 设备编号: AHU-1

(2) 机组型号: WFW60CRHJDMZ

(3) 额定风量: 12000m³/h

(4) 新风比 10%

(5) 电机功率: 送风 7.5-4kw 、机外静压: 送风 450pa

(6)

制冷量: 60kw 制热量: 65kw

(7) 过滤段: 板式 G4, 袋式 F8

(8) 加湿量 25kg/h

(9) 电加热功率: 28kw (按图纸参数)

以上所有货物均需提供《产品合格证书》

四、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行业、团体或企业标准，并按照最高标准执行。

验收时，针对所供货物需提供《产品合格证书》。

五、服务要求

1.服务标准：国家、地方、行业、团体或企业标准，并按照最高标准执行。

2.售后服务：

1) 报价包含本次采购的货物本身价、备件、配件、货物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运输费用、保险费用、安装调试费、培训费、质保及各项税金等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

2) 产品质保期：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空调质保期 6 年，其他设备为 12 个月。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对所投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维护保养。质保期内，在非人为因素情况下，维修换件保养费用和备品备件发生的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3) 产品故障响应时间：质保期内，安排专人负责维护，设备出现故障应在 2 小时内做出响应，24 小时内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维护，48 小时内解决问题，故障不能按时排除应提供备用产品。

4)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按照财政部[2020]123 号文件，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执行。

5) 培训：应委派具有丰富经验的培训教员提供培训服务。由成交中标方承担所有培训相关费用。

内容： 各设备的使用操作培训。

培训次数：1 次

六、知识产权

1.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除非谈判文件特别规定，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4.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七、验收程序及付款

1.验收:

按照冀财采【2019】16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对照响应文件和合同对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负责人、安全管理负责人及主要施工人员的身份、资格等信息进行核验；并对标的物数量及生产厂家、品牌、规格型号、产地等进行核实。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大型或者复杂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验收报告与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付款:

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付款 100%。

八、本次谈判采购由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附件一**资格审查内容****本次采用资格后审**

供应商参加本次谈判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下列资格审查的材料，采购人负责进行审查。

序号	内容	备注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良好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企业概况”内容）。	
4	参加谈判时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采购人自行网上查询甄别、下载并留存
5	中小企业声明函（小型或微型）	

附件二**符合性检查内容**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序号	内容	备注
1	承诺函及报价、分项报价（若有的话）	
2	响应文件有效期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如为授权委托人，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的签署	
4	质量承诺及质保期限、供货（或服务）期限	
5	技术规范要求响应情况（是指采购文件的关键性和重要要求、条款、条件、规定，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例外）	
6	政府采购政策（若有的话）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	其他事项	

附件三

采购政策执行

本次采购中涉及到的采购政策按照以下要求执行，并按照国家采购政策规定提供相应的证据、证明或声明，否则视为不享受采购政策条件。未涉及采购政策的不需要提供。

1、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执行。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不重复享受优惠政策。

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不重复享受优惠政策。

4、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1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5、节能环保产品采购

执行“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在同质同价情况下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查询网址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附件四

相关规定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投标人均应当具备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投标的应当由联合体代表下载招标文件。

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人为采购人、政府采购中心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4.同品牌投标说明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投标活动。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人投标文件为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5.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附件五

有关名词解释

1.“采购人”系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谈判采购人详见公告。

2.“供应商”系指响应谈判文件并且符合谈判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谈判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代理机构”无。

4.“响应文件”系指对谈判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而编制的文件。

5.“谈判小组”系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等组成的确定（预）成交供应商的组织。

6.“包”系指谈判文件中“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安全要求”中按 A、B、C-----序号界定的可单独响应的项目。如谈判项目分包，供应商必须以包为单位，制作响应文件，分别密封单独上传。

7.“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的产品。

8.“实质性响应”是指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等方面及“★”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9.“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是指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和电子签章，供应商应当到上述服务机构设立的办理点办理。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0.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谈判文件说明

（一）重要提示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本谈判文件，充分理解采购项目的全部内容，并根据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符合采购人需求和实际情况一致的、具有可操作性的详细的解决方案。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中没有对谈判文件的要求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二）谈判文件的解释及澄清或修改

本文件涉及采购程序内容、商务、技术、服务条款及合同内容由唐山市应急管理局负责解释。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通知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通知书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在唐山市应急管理局官方网站上 <http://yjglj.tangshan.gov.cn/> 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违约责任

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按有关规定在合同中体现并签订。

（四）供应商资格基本要求

1.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交以下材料：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五）交货时间

具体交货时间供应商必须在谈判中作出明确承诺，且符合采购人的交货时限要求。在合同中明确交货时间。

(六) 谈判有效期

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有效期应当不少于谈判文件中载明的有效期 60 天(日历天)。否则为不实质性响应，为无效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

(七)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交保证金。

(七) 其他说明

1.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签订后的合同原件采购人、采购处、供应商各一份备案。

2.合同签订依据：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供应商承诺书、最后报价、成交通知书及澄清文件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经济合同的组成部分。

3.供应商只允许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一个项目提供一个（套）方案，一个项目报多个方案或一主选一备选的取消谈判资格。

4.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人民币：无。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响应文件的编写

(一) 响应文件的编写

供应商应当按照本谈判文件第五部分要求的响应文件格式和内容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中其所投相关参数必须是确定的，否则为无效响应。

1.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必须使用中文编写。响应文件中可能涉及到的外文资料必须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外文资料与中文译本不一致之处，以中文译本为准。

2. 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3.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将拒收。

(二) 报价说明

1.报价必须为人民币，其它币种不予接受。报价表应写明报价包含的项目、单价和总价，如果单价累计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累计为准。单价小数点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

单价。大小写不符时，以大写为准。

2.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的“报价一览表”中填写该项目的总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供应商应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编制真实有效的报价。

（三）响应文件的递交

1.供应商应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上传到 zhq628880@163.com。未按规定时间和方式提交电子文件，因供应商的原因导致电子响应文件不能打开的，不予受理。

2.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到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3.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5.供应商在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同时，应保证响应文件中不含病毒或者其他恶意程序。

6.下列情形视为响应文件未递交：

6.1.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响应文件未完整上传并保存的。

6.2.响应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三、谈判工作程序和方法

（一）谈判小组组成、职责及义务

1.竞争性谈判小组由应急管理局相关人员组成

2.职责

谈判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1）确认或者制定谈判文件。
- （2）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 （3）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4）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5）编写评审报告。
- （6）告知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四条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编制谈判文件，成立谈判小组，由谈判小组对谈

判文件进行确认。符合本款情形的,《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第三十五条中规定的供应商最低数量可以为两家。

3.义务

谈判小组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 配合采购人、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三) 谈判

1.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采购人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谈判小组仅依赖于供应商最基本的商业诚信和所递交响应文件的真实表述,不额外主动寻求外部证据,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加盖电子签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3.响应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3.1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2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按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方法和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谈判小组应告之有关供应商。

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在线或电话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本次谈判采取再次报价方式。各供应商必须在谈判小组规定时间内提交报价，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报价的，视同为上一次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

5.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除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代理机构发现谈判小组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6.谈判小组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6.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以及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名单。

6.2 评审日期和地点，谈判小组成员名单。

6.3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谈判情况、报价情况等。

6.4 提出的成交候选人的名单及理由

（四）成交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

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五)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六) 询问、质疑答复

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

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的答复。代理机构在授权范围(采购程序方面内容)内做出答复。

3.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3.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七) 处罚

1.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 至 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1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1.2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2.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以罚款的，并处罚款。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2.1 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2 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

2.3 明知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而不依法回避的。

2.4 在评审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的。

2.5 在评审过程中有明显不合理或者不正当倾向性的。

2.6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

评审专家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取消其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予以公告。

四、合同授予

（一）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完成评审专家履职评价完成后，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唐山市应急管理局官方网站上公告成交结果，谈判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二）合同签订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安全标准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谈判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谈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安全标准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5.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6.合同备案时合同签字盖章完整，多页合同加盖骑缝章。备案合同承接主体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合同金额与成交金额一致。合同内容与政府采购计划备案表、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审批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审核表、竞争性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一致。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甲方）：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供应商（乙方）：

合同签定地：河北.唐山

乙方在甲方组织的采购招标中成交，根据甲方的要求和乙方的承诺等，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此采购合同：

第一条 货物名称、数量、价格条款：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1	3 匹空调						
2	1.5 匹空调						
3	热水器						
4	监控用电视机						
5	监控操作电脑						
6	恒温恒湿设备						
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注：如货物较多可另附清单）

- 第二条 质量标准：
- 第三条 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
- 第四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 第五条 随机的必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
- 第六条 交货方式、地点及期限：
- 第七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
- 第八条 设备的安装与调试：
- 第九条 验收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
- 第十条 付款方式及时间：
- 第十一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唐山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唐山市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生效。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采购人执二份、供应商执一份，其效力相同。

第十七条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采购文件；

2、响应文件；

3、供应商所做的其他承诺。

采购人（全称）： 公章 供应商（全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当按照以下内容及格式制作，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封面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包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1.承诺函
-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3.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6.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7.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如为授权委托人，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 8.报价一览表
- 9.分项报价表
- 10.技术规格偏离表
- 11.货物技术参数及样品图片等
- 12.质量及售后服务承诺
- 13.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及方案（若有的话需要提供否则不用提供）

一、承诺函

 (采购人) ：

我方 (供应商全称) 已详细阅读了贵方关于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 __ 包 (项目编号) 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决定接受此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并授权 (姓名) (职务) 为我方的全权代表参加本次的谈判活动。

据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谈判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等全部内容并同意其规定，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接受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对此项目进行全部响应。

2. 我们完全同意放弃对谈判文件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如果由于我方对谈判文件规定的任何误解和忽略而导致成交后发生的任何风险，其责任由我方自负。

3. 我方承诺，若违反保证金相关条款，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签订后**日内完成全部采购项目，达到验收标准。

5. 如果贵方接受我方响应文件，我方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与贵方签订合同并全面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我方的响应文件自谈判结束之日起有效期为 60 天（日历天）。在该期限届满之前，本响应文件对我方始终有约束力。如果成交，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履行完毕。

7. 我方承诺所提供的任何资料都是真实可靠的，若原件与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或扫描件）不一致，我方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8. 我方承诺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廉洁自律，在本项目中无围标串标，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如有问题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9. 与我方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电话：

其它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二、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以下简称《民法总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并加盖电子签章。

分公司根据《民法总则》可以以自己的名义参与。

三、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公司全称）_____，财务状况良好，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各项社会保障资金。

特此郑重承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照下列企业概况内容进行填写，并对其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企业概况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全称）：（签章）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姓名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员工总人数					
其中技术人员	高级职称人员				
	中级职称人员				
	初级职称人员				
	技工				
经营范围					
主要设备					

五、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主要是指：国家或行业部门有专门的法律或行政法规规定，参加采购活动必须取得国家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许可或资质等采购项目要求的内容。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情况进行填写。
若本次采购不需要提供则不需要填写。

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采购人）：

我 （公司全称）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记录。

特此郑重声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备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七、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在我公司(或者企业、单位)任_____职务,
系我公司(或者企业、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单位全称: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
印件（或扫描件）（双面）

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

兹委托_____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____包的采购活动，
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谈判的有关事宜。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双面）

八、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签章)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包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名 称	报价（小写）
总价：（大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 (电子签名或签章)

九、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签章)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包

序号	品目名称	品牌、型号或规格	数量(单位)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总计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 电子签名或签章

-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
- 3.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十、技术规格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签章)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包

序号	货物名称	谈判规格要求	响应规格标准	偏离	说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 (电子签名或签章)

注：1.供应商须对照谈判文件的技术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已对谈判文件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

2.谈判文件中有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货物的具体参数值，否则将被视为对谈判文件的技术要求缺乏实质性响应。

十一、货物技术参数及样品图片

明确标的物的有关信息，在响应文件中附有生产厂家产品说明书等复印件（或扫描件）。

十二、质量及售后服务承诺

供应商对技术指标要求和服务要求的响应情况（“响应”或“不响应”），产品的质保年限、保修承诺、维修保养计划、供货进度表、售后服务培训等。

十三、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及方案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__包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重要提示：1.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1.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1.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1.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1.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如若是的话就按照上面格式填写，不是的话就不需要填写。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重要提示：1.供应商若为监狱企业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谈判小组不予采纳。

2.供应商若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证明文件。

节能环保产品采购

执行“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在同质同价情况下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查询网址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重要提示：谈判文件中要求为强制采购的节能环保产品，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电子签章，否则为无实质性响应。